

浙江大学管理学院研究生政审调档介绍函

_____:

贵单位考生，姓名_____，身份证号_____，
手机号_____。拟录取为我校 2022 年秋季入学研究生，
初试、复试成绩均合格，现根据教育部和浙江大学有关规定进行政审
和调档，请贵单位协助做好该考生政审、调档工作。

1、政审表基本信息、履历由考生填写，其他内容均需**政审单位**
(学习工作单位、档案保管单位、居住地社区(行政村)等)的党组
织或人事、政工部门审核填写并加盖公章后密封，并于 5 月 25 日前
寄回浙江大学管理学院。

2、考生档案请单位于 6 月 15 日前寄到浙江大学管理学院，应届
生直接从高校寄出的，可延至 7 月 12 日前寄到。

邮寄地址：杭州市西湖区 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管理学院 B-717，
学生工作与职业发展中心 赵老师收

联系电话： 0571-88206807

此致

敬礼！

中共浙江大学管理学院委员会
管理学院学生工作与职业发展中心

2022 年 4 月 24 日